选课注意事项及相关事宜说明

1. 2015级英文授课的临床专业留学生硕士：请导师与学生见面后，阅读学生课程目录后签字，由学生返回至国教院教务办。
2. 经2015年6月校学位委员会通过修改，留学生临床专业硕士**毕业学位文章要求：**以第一作者身份，在正式公开出版的英文期刊上至少发表一篇文章，第一通讯作者必须为研究生导师，且学位申请人和导师的署名单位必须为南京医科大学。
3. 专业英语、专业课程的学习时间和方式由导师和指导小组安排，于第一学年第2学期结束前，以科室(学系)为单位组织考核，将考核成绩和试卷汇总各教务办报**国际教育学院教务办**。
4. 学科进展类课程：
5. 为加强学生的科研能力，请导师安排，由学科负责给学生开设“基础课进展”，于第2学期结束前反馈成绩。（成绩登记表可于国教院网站下载。）
6. “外科学进展”和“内科学进展”至少选一门。
7. **留学生硕士研究生学位课程需修满27学分。**
8. **需完成（临床）技能培养内容：**临床专业的留学生硕士，需完成“（临床）技能考核手册”中的内容，申请毕业时向国教院提交。（学生自行下载表格，**科室内完成**，需经导师、科室等环节签字盖章。）

**国教院教务办会将以上内容告知留学生硕士生本人，为避免理解上的差异，请导师务必在学生前来签选课单时，再与学生明确各项要求。**